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9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符黎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管理团队在董事会领导下，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要求，勤勉尽责的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23 年度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履行了各项职责。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等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谨慎、认真、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独立董事们提交了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报告中指出他们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情形。董事会对这些自查报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确认独立董事们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是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允地反应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相关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结合了当前的国家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现有的经营能力，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发展方向进行了合理预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规范、有效，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13、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4 年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须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14、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15、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日常生产经营、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额度，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之日止。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6、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常州时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时创储能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时创储能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时创储能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000 万元。可满足时创储能快速发展和项目研发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促进子公司良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利于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长远利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可以更好的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对相关制度的修改，并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常州时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时创储能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时创储能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时创储能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000 万元。可满足时创储能快速发展和项目研发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促进子公司良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利于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长远利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6、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常州时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时创储能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时创储能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时创储能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000 万元。可满足时创储能快速发展和项目研发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促进子公司良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利于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长远利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6、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常州时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时创储能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时创储能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时创储能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000 万元。可满足时创储能快速发展和项目研发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促进子公司良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利于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长远利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6、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常州时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时创储能的资金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对时创储能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时创储能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000 万元。可满足时创储能快速发展和项目研发对资金的需求，增强其资本实力，促进子公司良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利于发掘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推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利于公司储能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长远利益。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而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国家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6、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7、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企业社会责任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并遵循公平交易、自愿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也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审议通过《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业务拓展，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并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